

证券代码：836046

证券简称：捷强动力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5月17日上午9时至10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5名，实到董事4名，董事毛建强因出差未出席本次会议，委托董事长潘峰代为表决。会议通知于5月14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各位董事。董事长潘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，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〉实施及调整的议案》；

1、议案内容：公司分别于2018年1月19日、2018年2月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、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股权激励计划》（简称“激励计划”）。由员工持股平台天津捷戎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持股平台”）受让公司股东天津戎科科技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戎科合伙”）

持有的公司股份 62,500 股，授予的股票价格为 80.00 元/股。

2018 年 4 月 26 日，戎科合伙以集合竞价、协议转让方式卖出公司股份 62,000 股给持股平台，实际成交价格为 80.00 元/股。剩余 500 股尚未实施转让。

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、2018 年 5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、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〉的议案》。公司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90 股，公司总股本由 5,312,500 股增至 53,125,000 股，转增后股东持股比例不变。

根据激励计划 八、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（一）本计划实施完毕之前，公司如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、派送红股、配股、缩股等事项，激励对象获授的激励股份数量将相应调整。

公司拟对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前剩余激励股数 500 股作出调整，调整实施情况对比：

项 目	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实施前	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实施后
总股本（股）	5,312,500	53,125,000
剩余激励股数（股）	500	5,000
股票价格（元）	80.00	8.00

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实施后，公司总股本增至 53,125,000 股，股权激励计划剩余激励股数为 5,000 股，股票授予价格变为 8.00 元/股。

根据公司章程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表决结果：

赞成票：5 票；反对票：0 票；弃权票：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工商变更登记事项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；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公司确认工商变更登记事项为：

(1) 董事由刘群变更登记为李琳，监事会主席由谭云霞变更登记为叶凌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7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7-023)、《董事变动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7-024)、《监事变动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7-025)；

(2) 公司于2018年4月完成了2018年第一次非公开定向发行股票，本次共发行31.25万股股票，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加至531.25万元，股份总数由500万股增加至531.25万股，并据此确认做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事项及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第五条、第十七条有关注册资本和股本内容；

2、表决结果：

赞成票：5票；反对票：0票；弃权票：0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：

提请于2018年6月2日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

审议上述议案。

2、表决结果：

赞成票：5票；反对票：0票；弃权票：0票；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5月18日